

2018 年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

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是由广东省文化厅主办的广东省综合性公共图书馆、国家一级图书馆。单位性质是财政核拨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为本地区的经济建设、科学研究和其他各项建设事业提供文献信息服务；为群众提供阅读场所；搜集、整理和保存文化典籍和地方文献；开展图书馆理论和技术方法的研究；承担广东省中心图书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全省古籍普查和国家、省级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珍贵古籍名录的相关申报工作；参与建立中华古籍联合目录、古籍数字资源库；指导市县开展古籍保护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本馆的各项职能及工作需求，我馆内设机构 19 个，具体如下部门：业务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监察室）、人事科、财务科、中文借阅部、中文报刊部、外文部、特藏部（广东省古籍保护中心秘书处）、少儿部、采编部、广东省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办公室、研究辅导部（广东省图书馆学会）、网络资源部、《图书馆论坛》编辑部、参考咨询部、信息部、保卫科、物业科、改扩建工程指挥部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

我馆机构编制管理部门核定编制人数 325 人，其中：事业编制人

数 325 人。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编在职人数 296 人，其中属于事业编制人员 296 人。此外，离退休人员共 107 人，其中：离休 6 人，退休 101 人。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格（详见附表）

三、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决算 23221.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322.10 万元，事业收入 305.87 万元，其他收入 593.81 万元。2018 年收入决算比 2017 年收入决算增加 676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6922.8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1 万元，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减少 161.82 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 2018 年度总支出 18521.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8199.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099.6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比 2017 年基本支出决算减少 1025.21 万元，减幅 9.22%。

2. 项目支出 8421.39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包括：购书经费 2000 万元、运行经费 2800 万元、免费开放专项经费 309.5 万元、改扩建专款 1958.87 万元、公共文化服务专项经费 308.55 万元、中央补助 2018 年公共数字文化建设专项经费 383.15 万元。2018 年项目支出决算比 2017 年项目支出决算减少 138.26 万元，减幅 1.62%。

（三）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322.1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922.88 万元，增幅 44.96%。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比上年增加 889.62 万元；二是 2018 年省财政下拨我馆改扩建基建专款 6014.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91.79 万元。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8199.4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84.59 万元，减幅 3.1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469.22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115.37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我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合计 25.06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减少 7.21 万元，减幅 22.3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32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2 个，共 4 人次。2018 年因公出国（境）费用比 2017 年减少 1.4 万元，减幅 9.66%。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76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减少 3.77 万元，减幅 19.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主要用于我馆 5 辆公务车全年运行维护费，2018 年没有新购置公务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98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减少 2.04 万元，减幅 25.43%。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省内外兄弟单位同行来我馆考察调研、交流合作等，共完成接待 86 批次，共计 1560 人次。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我馆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56.07 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支出 2171.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98.48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我馆共有公务用车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套，无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专业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

2019 年 3 月 30 日